

檔 號：0114/050406
保存年限：5年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 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
路1號
傳 真：03-4896790
承 辦 人：科員 王令新
聯絡電話：03-4096682 #2008
電子郵件：10025463@mail.tycg.gov.tw

受 文 者：開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40372641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共(1)件 如說明五(共 1 個附件：

7d5b596f4c4c47ceca888875b1be95ae_376736500A_1140372641_ATTACH1.doc)
7d5b596f4c4c47ceca888875b1be95ae_376736500A_1140372641_ATTACH1.doc
(ATTACH1)
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政府115年度開設客家研習課程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協助轉知所屬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供轄內各機關團體就近學習客家語言文化之友善服務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- 二、本計畫係研習類別：
 - (一)推廣類：以推廣客家語言文化為目的，開設之語言、歌謠、文學、戲劇、八音、禮俗等班別。
 - (二)認證類：以提升客語能力及通過客語認證為目的，開設之語言班。並由本府客家事務局支援講師鐘點費等經費。
- 三、申請單位：本府所屬機關及事業機構、立案團體、學校、企業及里辦公處等。
- 四、有關申請開班、開課資訊及數位學習資源請至「桃園客語開班及認證獎勵平臺」（網址：<http://tychakka.tycg.gov.tw>）查詢。
- 五、檢附「桃園市政府115年度開設客家研習課程實施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中壢區漁會、桃園區漁會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

決行層次：建請 層決行